玉山镇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020年10月

说 明

玉山镇根据基层实际，结合权责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等，通过多次梳理，将14个领域共 62个一级事项、171个二级事项按照公开事项、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主体、公开渠道和载体、公开对象和公开方式等要素进行标准化规范。其中，涉及基层行政信息和职权服务18项、安全生产领域19项、扶贫领域13项、公共法律服务领域5项、公共文化服务领域6项、户籍管理领域34项、救灾领域4项、就业创业领域11项、农村危房改造领域16项、社会保险领域9项、社会救助领域11项、养老服务领域3项、义务教育领域4项、村级党务、村务、财务领域18项。

目 录

一、基层行政信息和职权服务公开标准目录 1

二、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

三、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8

四、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1

五、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3

六、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5

七、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3

八、就业创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4

九、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7

十、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0

十一、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3

十二、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7

十三、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9

十四、村级党务、村务、财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40

玉山镇基层行政信息和职权服务政务公开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概况  信息 | 机构概况 | 机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电话、传真、通信地址、邮政编码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每年最初10 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镇级便民服务中心 | √ |  | √ |  | √ |  |
| 2 | 机构职能 | 依据“三定”方案及职责调整情况确定的本部门最新法定职能 | 信息形成(变更)1-5 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3 | 领导及分工 | 领导姓名、工作职务、工作分工、标准工作照（近期 1 寸彩色浅底免冠照片） | 信息形成(变更)1-5 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4 | 辖区概况 | 内设机构名称、职责、办公电话 | 信息形成(变更)1-5 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5 | 综合  信息 | 公开指南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 | 信息形成(变更)1-5 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镇级便民服务中心 | √ |  | √ |  | √ |  |
| 6 | 工作报告 | 半年、全年工作报总结、信息公开年报告 | 每季度最后 10 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7 | 制度建设 | 机关制度、廉政制度、信息公开制度 | 信息形成(变更)1-5 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8 | 公告公示 | 人事任免、财政预决算、征兵计划规划（季度、半年、全年工作计划）、党务政务公开、招标等 | 信息形成(变更)1-5 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9 | 政策信息 | 文件资料 | 具体包括：决定类、意见类、通知类、三重一大、实施方案等行政规范性文件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 | 信息形成(变更)1-5 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镇级便民服务中心 | √ |  | √ |  | √ |  |
| 10 | 职权 清单 | 行政许可 | 1、办事指南：包含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办理期限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材料目录；  2、行政许可决定。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 | 实时公开（系统对接） | 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镇级便民服务中心 | √ |  | √ |  | √ |  |
| 11 | 行政处罚 | 事项基本信息、结果公示 | 实时公开（系统对接）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12 | 行政强制 | 事项基本信息、结果公示 | 实时公开（系统对接）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13 | 行政征收 | 事项基本信息、结果公示 | 实时公开（系统对接）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14 | 行政给付 | 事项基本信息、结果公示 | 实时公开（系统对接）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15 | 行政检查 | 事项基本信息、结果公示 | 实时公开（系统对接）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16 | 行政确认 | 事项基本信息、结果公示 | 实时公开（系统对接）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17 | 其他职权 | 事项基本信息、结果公示 |  | 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18 | 政务 服务 | 服务事项 | 镇级便民服务中心服务事项 清单、办事指南、结果公示、工作制度、岗位职责、政策文件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2.《〈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各进驻单位 | ■镇级便民服务中心  ■政务服务自助终端 | √ |  | √ |  | √ |  |

玉山镇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公开事项** | | | **公开内容**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事项** | **二级**  **事项** |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政策  文件 | 11 | 法律法规 |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 | 信息形成或变更 之日起20个工作 日内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22 | 部门和地方 规章 |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 | 信息形成或变更 之日起20个工作 日内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33 | 其他政策  文 件 |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 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 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 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 | 信息形成或变更 之日起20个工作 日内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44 | 标准 | 安全生产领域有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 | 信息形成或变更 之日起20个工作 日内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 |  | √ |  | √ |  |
| 55 | 重大决策  草 案 |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 、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 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 、决策依据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中央办公 厅、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 作的意见》 | 按进展情况及时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政策  文件 | 66 | 重大政策  解读及回应 | 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与回应，安全生产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与回应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中办国办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 开工作的意见》 | 重大决策作出后 及时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行政  管理 | 11 | 隐患管理 | 重大隐患排查、挂牌督办及其整改情况，安全生产举报电话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安全生产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 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 | 按进展情况及时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22 | 应急管理 | 承担处置主责、非敏感的 应急信息，包括事故灾害 类预警信息、事故信息、 事故后采取的应急处置措 施和应对结果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中华人 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 法》，中央办公厅、国 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意 见》 | 按进展情况及时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行政  管理 | 43 | 事故通报 | 事故信息：本部门接报 查实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情况（事故发生时间、地 点、伤亡情况、简要经 过）  典型事故通报:各类典 型安全生产事故情况通 报，主要包括发生时间、 地点、起因、经过、结果 、相关领导批示情况、预 防性措施建议等内容  事故调查报告：依照事 故调查处理权限，经批复 的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 告，依法应当保密的除外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 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 | 按照中央有关要 求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54 | 动态信息 | 业务工作动态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动态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中共中 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 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 见》 | 按进展情况及时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65 | 安全生产预 警提示信息 |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 •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中共中 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 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 见》 | 信息形成后及时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公共  服务 | 11 | 政务公开目 录 | 政务公开事项的索引、名 称、内容概述、生成日期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中共中 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 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 见》 | 按进展情况及时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22 | 政务公开标 准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流程性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 | 按进展情况及时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43 | 主要业务办 事指南 | 主要业务工作的办事依据 、程序、时限，办事时间 、地点、部门、联系方式及相关办理结果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中共中 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 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 见》 | 信息形成或者变 更之日起20个工 作日内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54 | 年度报告 |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及相关统计报表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 | 每年1月31日前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重点  领域  信息 公开 | 1 | 财政资金信 息 | 预算、决算  “三公”经费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等财政资金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国务院 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 改革的决定》、《国务 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 进预算公开工作意见的 通知》 | 按中央要求时限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22 | 政府采购信 息 | 本单位采购实施情况相关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国务院 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 改革的决定》（国发C 2014〕45号），中办、国 办印发《关于进一步推 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 »的通知 | 按进展情况及时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33 | 办事纪律和 监督管理 | 本单位的办事纪律，受理投诉、举报、信访的途径等内容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中共中 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 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 见》 | 按进展情况及时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 4 | 检查和巡查 发现安全监 管监察问题 | 检查和巡查发现的、并要求向社会公开的问题及整 改落实情况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 令第711号）、《中共中 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 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 见》 | 按进展情况及时 公开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 子屏） | √ |  | √ |  | √ |  |

玉山镇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 **镇级** | | **村级** |
| 1 | 政策  文件 | 行政法规、规章 |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规章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扶贫办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2 | 规范性文件 |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扶贫办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3 | 其他政策文件 |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扶贫办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4 | 扶贫  对象 | 贫困人口识别 | 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 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 识别结果(贫困户名单、数量)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国务院扶贫办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贫困人口所在行政村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5 | 贫困人口退出 | 退出计划 退出标准（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国定标准、实现“两不愁、三保障”） 退出程序（民主评议、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贫困户认可、公示公告、退出销号） 退出结果（脱贫名单）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贫困退出人口所在行政村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6 | 扶贫  资金 |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 资金名称 分配结果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 县级人民政府、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7 | 年度计划 | 年度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含调整方案） 计划安排情况（资金计划批复文件） 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人民政府、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8 | 精准扶贫贷款 |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 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贷款额度、期限、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每年底前集中公布1次当年情况 | 县级人民政府、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9 | 行业扶贫相关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实施单位、带贫减贫机制、绩效目标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各行业扶贫财政资金主管部门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10 | 扶贫  项目 | 项目库建设 | 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申报流程（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 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单）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人民政府、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11 | 年度计划 |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责任人、绩效目标、  带贫减贫机制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人民政府、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12 | 项目实施 | 扶贫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扶贫项目实施后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人民政府、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13 | 监督  管理 | 监督举报 | 监督电话（2763258）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扶贫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玉山镇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法治  宣传  教育 |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 法律法规资讯；普法动态资讯；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各省“七五”普法规划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司法所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 2 |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 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法治文化作品、产品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同上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司法所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 3 | 法制查询服务 | 法律服务机构、人员信息查询服务 | 辖区内的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司法鉴定、仲裁、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有关基本信息、从业信息和信用信息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司法所 |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 4 | 法律  咨询  服务 |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咨询服务 |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法律咨询服务指南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司法所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 5 | 公共  法律  服务  平台 |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信息 |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具体地址；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号码；中国法律服务网和各省级法律服务网网址；三大平台提供的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及服务指南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司法所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  | √ |  | √ | √ |

玉山镇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公共 服务 | 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信息 | 机构名称； 开放时间；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免费开放工作的通知》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科技文化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大厅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2 | 公共 服务 | 特殊群体公共文化服务信息 | 机构名称； 开放时间；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残疾人保障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科技文化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大厅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3 | 公共 服务 |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 机构名称； 开放时间；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馆服务标准》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科技文化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大厅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4 | 公共 服务 | 下基层辅导、演出、展览和指导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 机构名称； 开放时间；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馆服务标准》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科技文化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大厅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5 | 公共 服务 |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信息 | 机构名称； 开放时间；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科技文化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大厅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6 | 公共 服务 | 辅导和培训基层文化骨干 | 机构名称； 开放时间；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科技文化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大厅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玉山镇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三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出生 登记 | 新生儿出生登记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 | 出国、出境公民在国外、境外所生子女回国落户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3 | 收养 入户 | 社会福利机构收养弃婴登记户口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4 | 社会福利机构收养流浪乞讨人员登记户口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5 | 收养  入户 | 取得《收养登记证》的收养入户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6 | 恢复 户口 | 刑满释放人员恢复户口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7 | 转业、复员、退伍军人恢复户口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8 | 持证未落户在原迁出地恢复户口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9 | 户口  登记  项目  变更  或  更正 | 主要项目变更更正 | 变更姓名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10 | 更正出生日期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11 | 变更民族成份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国公民民族成分登记管理办 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12 | 性别变更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公安部关于公民手术变性后变更户口登记性别项目有关问题的批 复》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13 | 非主要项目变更更正 | 变更户主或与户主关系、文化程度、婚姻状况、兵役状况、服务处所、职业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14 | 户口 迁移 | 迁入市（县）内 | 就学落户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15 | 就业落户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16 | 居住落户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17 | 人才落户等其它落户情况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18 | 迁出市（县）外 | 迁往省外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19 | 省内居民“一站式”迁出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0 | 户口 注销 | 死亡注销户口 | 正常死亡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1 | 非正常死亡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2 | 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3 | 参军入伍注销户口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4 | 暂住  登记  及居  住证  管理 | 暂住登记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5 | 居住证首次申领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6 | 居住证换、补领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7 | 居住证签注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8 | 港澳  台居  民居  住证  管理 | 港澳台居住证申领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 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29 | 港澳台居住证换、补领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 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30 | 居民  身份证  管理 | 居民身份证首次申领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31 | 居民身份证到期换领、其他原因换领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32 | 居民  身份证  管理 | 居民身份证丢失补领（损坏换领）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33 | 临时居民身份证申领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临时居民身份证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 34 | 异地申请 换、补领 居民身份证 |  | 受理部门 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及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 《公安部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挂失申报和丢失招领制度的意见>的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公安机关 |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 √ |  | √ |  |

玉山镇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公开事项** | | | **公开内容**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事项** | **二级**  **事项** |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政策  文件 | 11 | 法律法规 | 与救灾有关的法律、法规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 院令第711号）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 起20个工作日内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 √ |  | √ |  | √ |  |
| 2 | 部门和地方 规章 | 与救灾有关的部门和地 方规章、规范性文件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 院令第711号）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 起20个工作日内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 √ |  | √ |  | √ |  |
| 3 | 其他政策文 件 |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 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 改革方案、发展规划、 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 院令第711号）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 起20个工作日内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 √ |  | √ |  | √ |  |
| 4 | 标准 | 救灾领域有关的国家标 准、行业标准、地方标 准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国务 院令第711号）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 起20个工作日内 | 应急管理部门、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 √ |  | √ |  | √ |  |

玉山镇就业创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至少一项）**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三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1.就业信息服务 | 1.1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  | 1.就业创业政策项目 2.对象范围 3.政策申请条件 4.政策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地点（方式） 7.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2 | 1.2岗位信息发布 |  | 1.招聘单位 2.岗位要求 3.福利待遇 4.招聘流程 5.应聘方式 6.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3 | 1.3求职信息登记 |  | 1.服务对象 2.提交材料 3.办理流程 4.服务时间 5.服务地点（方式） 6.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4 | 1.4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  | 1.培训项目 2.对象范围 3.培训内容 4.培训课时 5.授课地点 6.补贴标准 7.报名材料 8.报名地点（方式） 9.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5 | 2.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 2.1职业介绍 |  | 1.服务内容 2.服务对象 3.提交材料 4.服务时间 5.服务地点（方式） 6.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6 | 2.2职业指导 |  | 1.服务内容 2.服务对象 3.提交材料 4.服务时间 5.服务地点（方式） 6.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7 | 3.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 3.1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  | 1.活动通知 2.活动时间 3.参与方式 4.相关材料 5.活动地址 6.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8 | 4.就业失业登记 | 4.1失业登记 |  | 1.对象范围 2.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3.申请条件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限 7.办理地点（方式） 8.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9 | 4.2就业登记 |  | 1.对象范围 2.办理条件 3.办理材料 4.办理流程 5.办理时限 6.办理地点（方式） 7.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8.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10 | 4.3《就业创业证》申领 |  | 1.对象范围 2.证件使用注意事项 3.申领条件 4.申领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限 7.办理地点（方式） 8.证件送达方式 9.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11 | 5.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 5.1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  | 1.文件依据 2.对象范围 3.申请条件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限 7.办理地点（方式） 8.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咨询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 便民服务大厅 * 社区/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玉山镇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至少一项）**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部门  文件 | 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文件 | 文件分类、生成日期、标题、文号、有效性、关键词和具体内容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2 | 政策  解读 | 上级政策解读 | 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3 | 本级政策解读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4 | 计划  实施 | 任务分配 | 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农户名单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 分配结果确定后20个工作日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6 | 条件与标准 |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标准 |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相关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7 |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领条件 | 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申请条件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8 |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9 |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合格标准 |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要求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10 | 对象  认定 | 危改户认定程序 | 农村危房改造申领程序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11 | 认定结果 | 认定结果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12 | 预算  管理 |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 | 预算预算调整决算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报表有关内容，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有关内容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经县级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或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13 | 决策  部署 |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14 | 年度  任务  实施 | 年度任务执行 |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15 | 舆情收集热点及关键问题回应 | 舆论收集回应 | 接受投诉咨询建议等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16 | 互动回应 | 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舆论关注的焦点热点及关键问题等回应内容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及时发布信息、对涉及重大舆情的，要快熟反应，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持续发布信息 | 镇人民政府、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玉山镇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至少一项）**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三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社会  保险  登记 | 1.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  |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 2 | 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 | 2.1个人基本信息变更 |  |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3 | 2.2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  |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4 | 社会保险缴费申报 | 3.1缴费人员增减申报 |  |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5 | 3.2社会保险费欠费补缴申报 |  |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6 | 养老  保险  服务 | 3.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  |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1953年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7 | 3.2暂停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  |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1953年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8 | 社会  保障  卡服  务 | 4.1社会保障卡应用状态查询 |  |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 9 | 4.2社会保障卡密码修改与重置 |  | 1.事项名称 2.事项简述 3.办理材料 4.办理方式 5.办理时限 6.结果送达 7.收费依据及标准 8.办事时间 9.办理机构及地点 10.咨询查询途径 11.监督投诉渠道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 |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 镇人民政府、镇社保所 |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 |  | √ |  |

玉山镇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至少一项）**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综合  业务 | 政策  法规  文件 |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2.《河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豫政 〔2014〕92号) 3.《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基层建立社会救助一门受理窗口的通知》（驻政办〔2015〕2号）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国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2 | 监督  检查 | 1.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2.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国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3 | 最低  生活  保障 | 政策  法规  文件 |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2.《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民发〔2012〕220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豫政〔2013〕51号） 4.《遂平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遂政〔2013〕46号）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国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4 | 最低  生活  保障 | 办事  指南 |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国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5 | 审核  审批  信息 | 1.乡级：辖区内各村的对象人数 2.村级：户主姓名、保障人口数、保障金额、致困原因、纳入时间、其它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等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6 | 特困  人员  救助  供养 | 政策  法规  文件 |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的通知》（豫政〔2016〕79号） 4.《驻马店市特困人员认定办法》（驻民文〔2017〕29号）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国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7 | 特困  人员  救助  供养 | 办事  指南 |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救助供养标准 4.申请材料 5.办理流程 6.办理时间、地点 7.联系方式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国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8 | 审核  审批  信息 | 1.乡级：辖区内各村的对象人数 2.村级：对象姓名、出生年月、纳入时间、其它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的通知》（豫政〔2016〕79号）、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9 | 临时  救助 | 政策  法规  文件 | 1.《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2.《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豫政〔2015〕32号) 4.《河南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民文〔2019〕194号) 5.《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驻马店市临时救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驻政〔2015〕89号) 6.《驻马店市民政局 驻马店市财政局 驻马店市扶贫办关于转发<河南省民政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7.《关于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豫民文﹝2011﹞152号）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国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10 | 临时  救助 | 办事  指南 | 1.办理事项 2.办理条件 3.申请材料 4.办理流程 5.办理时间、地点 6.联系方式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国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11 | 临时  救助 | 审核  审批  信息 | 1.乡级：辖区内各村的对象人数、救助总金额 2.村级：临时救助对象（家庭）姓名、救助人数、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1.《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2.《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 3.《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豫政〔2015〕32号) 4.《河南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民文〔2019〕194号） |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季度公示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玉山镇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  **时限** | **公开**  **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至少一项）**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养老  服务  通用  政策 | 国家和地方层面养老服务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 文件名称文号发文部门 **1、国家级** 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中央财政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民函〔2016〕200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9〕5号） 民政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的意见》（民发〔2019〕80号） 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民发〔2019〕83号） 民政部《关于进一步扩大养老服务供给 促进养老服务消费的实施意见》（民发〔2019〕88号） 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六个办法的通知（民办发〔2019〕34号） 民政部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民办养老机构消防安全达标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民发〔2019〕126号） **2、河南省级**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办法》（试行）的通知（豫财综〔2018〕60号）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农村五保供养服务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0〕86号） 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报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计划的通知》（豫民文〔2019〕171号）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财政支持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豫财综〔2019〕58号） 《河南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2019年1月1日） **3、驻马店市**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驻政〔2011〕70号）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养老服务业的意见》（驻政〔2015〕69号）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驻马店市农村敬老院标准化提升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驻政办〔2018〕57号)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敬老院建设和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驻政〔2018〕27号）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驻马店市城市老旧小区改造提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驻政办〔2019〕101号-) 驻马店市民政局关于在农村特困供养机构中开展等级评定工作的通知（驻民文〔2017〕105号） 驻马店市农村特困供养服务机构建设标准和管理服务规范（试行）（驻民文〔2017〕74号） 驻马店市民政局关于认真落实养老服务机构补贴的通知（驻民文〔2018〕203 号） 驻马店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市农村敬老院提升改造工作的通知（驻民文〔2019〕26号）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信息公开规定 | 制定或获取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2 | 养老  服务  业务  办理 | 老年人补贴 |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 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 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 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 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 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 办理流程 办理部门 办理时限 办理时间、地点 咨询电话  一、高龄津贴  1、高龄津贴：是指我市为具有我市户籍（新蔡县除外）且年龄在80周岁以上（含80周岁）的老年人，每月发放的生活津贴。  2、发放对象：具有我市户籍（新蔡县除外）且年龄在80周岁以上（含80周岁）的老年人。  3、发放标准：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50元高龄津贴，90—9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100元高龄津贴，百岁及以上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300元高龄津贴。  4、高龄津贴申请、发放流程：（一）本人或家属申请。（二）社区（村委）受理核实。（三）街道办事处（镇）审核上报。（四）县（区）民政局审批发放。  5、申请高龄津贴需准备的材料：符合条件的老人可自愿申请高龄老人津贴。可在年满80周岁、90周岁、100周岁前1个月起向户籍所在地的社区（村委）提出申请，行动不便的老人可委托近亲属代理申请，敬老院特困供养对象可委托敬老院工作人员代为申请。申请时填写《驻马店市高龄老人津贴申请表》1份，提交本人身份证和户口簿的a4纸复印件，并验原件，近期一寸彩色免冠照片1张。委托近亲属或其他工作人员办理申请手续的还须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行动不便或有特殊情况的老人，由社区（村委）工作人员预约上门办理。  6、高龄津贴发放方式：高龄津贴的发放，以年龄、户籍为基础，实行属地化管理，按人逐月发放。各县（区）要根据实际情况，参照社保及其他民政资金的社会化发放方法，以最大限度方便服务老年人为原则，整合老年人银行账号信息，协调金融机构，统一为80周岁以上老年人办理银行账户，采取一人一卡，打卡发放，打卡注明“高龄津贴”字样。因特殊原因不便于开户领取津贴的老人，可由社区（村委）工作人员上门办理手续后，领取现金。 二、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依据特困人员生活自理能力和服务需求分档制定，半自理、全护理分别参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10%和20%确定。此项补贴由各县区依据标准自行明确发放。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信息公开规定 | 制定或获取补贴政策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3 | 养老  服务  行业  管理  信息 | 养老  机构  备案  信息 | 本行政区域已备案养老机构案数量 本行政区域已备案养老机构名称、机构地址、床位数量等基本信息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养老机构管理办法》 信息公开规定 | 每20个工作日更新 | 镇人民政府、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其他（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玉山镇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财务  信息 | 财务  信息 | 财务管理及监督办法 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中心校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2 | 招生  管理 | 学校  介绍 | 办学性质 办学地点 办学规模 办学基本条件 联系方式等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中心校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3** | 学生管理 | 义务  教育  学生  资助  政策 |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镇人民政府、镇中心校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4 | 教师  管理 | 教师  职称  评审 | 评审政策 评审通知 学校拟推荐人选名单 评审结果 最终结果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 信息形成（变更）3个工作日内，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 | 镇人民政府、镇中心校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教师 | √ |  | √ |  |

玉山镇村级党务、村务、财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序号** | **公开事项** | | **公开内容（要素）** | **五公开**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 **公开方式** |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事项** | **二级 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 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镇级** | **村级** |
| 1 | 党  务  公  开 |  | 1、年度党组织工作目标  2、年度党组织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3、村干部分工  4、入党积极分子情况  5、预备党员情况  6、转正党员情况  7、党员奖励情况  8、党员受处理情况  9、村干部民主评议情况  10、村干部以外其他党员民主  评议情况  11、四议两公开决议公开  12、四议两公开实施结果公开  13、村干部值班名单  14、党费收缴情况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2017 年）、  《河南省党务公开实施细则（试行）》（2018 年） | 每月固定时间更新公示 | 镇人民政府、各行政村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2 | 村  务  公  开 | 任期目  标、工作 计划 | 村民委员会任期内有关农村、农业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村务公开规范（试行）》的通知》（豫民文〔2016〕489 号） | 每月固定时间更新公示 | 镇人民政府、各行政村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集体  经济 | 集体经济组织土地承包和经营权的流转、调整情况；宅基地的申请、批准等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集体  土地 | 国家征用土地的数量、补偿费用、补偿安置政策和方案，以及集体经济组织决定补偿费用的分配和安置方案的落实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集体  资产 | 村集体资产及其债权债务；村集体资产的使用、经营、处置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误工  补贴 | 村民应当承担的公共劳务和费用；享受误工补贴的人数、标准及数额；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项目  资金  使用  情况 | 村基本建设和公益事业建设的经费筹集方案、建设承包方案及项目资金使用和工程建设情况；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村务公开规范（试行）》的通知》（豫民文〔2016〕489 号） | 每月固定时间更新公示 | 镇人民政府、各行政村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惠民  补贴 | 国家惠农补贴、扶持农业开发和资助村集体等政策的落实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民政  公开 | 扶贫开发、救灾救济、社会捐赠款物、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优待抚恤、高龄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农村医疗救助、专项经费的数量以及分配、使用等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社保  公开 |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的缴纳和报销情况，农村养老保险的参保和发放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2 | 村  务  公  开 | 一事  一议 | 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的项目、范围、标准及实施情况；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村务公开规范试行）的通知》（豫民文〔2016〕489 号） | 每月固定时间更新公示 | 镇人民政府、各行政村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民主  评议 | 民主评议村民委员会成员、村民小组长情况以及其他村务管理人员情况；村民委员会成员的报酬与补贴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村民  会议 | 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讨论决定的其他事项及其实施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村民提议公开事项 | 经本村十分之一以上村民或者五分之一以上村民代表联名要求公开的事项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财政  收支 | 村各项收入和支出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财务  审计 | 集体财务审计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计生  人口  变动 | 计划生育政策的落实和人口变动情况；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
| 3 | 财  务  公  开 |  | 村级经常性支出、临时性支 出、专项资金支出及重点工程支出。 | □决策 □执行 □管理 ■服务 □结果 |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村务公开规范（试行）》的通知》（豫民文〔2016〕489 号） | 每月固定时间更新公示 | 镇人民政府、各行政村 |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阳光村务平台 | √ |  | √ |  | √ | √ |